

最新借款担保合同 他人担保短期借款合同 (优质9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借款担保合同篇一

借款人：

法人代表：

贷款人：

身份证号：

甲方是新成立的'公司，现处于前期筹备阶段，为了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特向乙方借款，经双方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执行。

一、借款金额：__元

二、借款期限：从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止，借款期限为月。借款到期后如双方无异议，则本借款合同可顺延，顺延期限另行约定。

三、借款利息为零利息形式。

四、借款用途：本借款限于流动资金借款，用于公司经营活动，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挪作他用。

五、借款偿还：

1、如甲方不能按期还款，最迟在借款到期前十五天应向乙方提出延期申请，届时乙方可在双方协商的基础上决定是否延期。

2、如乙方临时需要收回借款，应提前十五天向甲方提出还款申请。

六、违约和违约处理：

1、甲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

2、甲方使用借款造成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有关单位对

直接责任人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七、合同生效：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共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本合同若有其他未及事宜，双方进一步商定补充条款。

借款人 贷款人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签字：

签约日期：

借款担保合同篇二

甲方(担保人):

住址:

电话:

乙方(借款人):

住址:

电话:

丙方(反担保人):

住址:

电话:

甲方根据乙方的申请, 同意为乙方向(以下简称贷款行)提供担保, 甲、乙、丙三方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担保的范围、期限、方式

1、乙方向贷款行借款本金____元, 借款期限____个月。

甲方愿就上述借款, 为乙方向贷款行提供担保, 具体担保范围以甲方与贷款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2、甲方的保证期间为《借款合同》中约定的主债务(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3、甲方提供的担保方式为连带保证担保。

第二条 反担保的方式、范围、期间

- 1、丙方向甲方提供反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 2、丙方保证反担保的范围为：甲方为乙方代偿的全部款项；上述代偿款自付款之日起的利息；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实现追偿权的费用（诉讼费、律师费等）。
- 3、丙方保证期间为自甲方代偿之日起两年。
- 4、乙方（或第三人）以有权处分的向甲方提供抵押反担保，并由甲方与乙方（或第三人）签订《抵押反担保合同》。

第三条甲方的追偿权

- 1、乙方如不能按《借款合同》约定还本付息，甲方在履行了保证义务代乙方清偿债务后，有权向乙方、丙方追偿。
- 2、在乙方借款期限内，如乙方出现本合同第四条第三款情形之一，甲方认为这些情形可能影响借款按期归还，则无论借款是否到期，甲方均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提前归还银行未到期借款本息；甲方也可视具体情况提前代偿未到期借款本息，在代偿后，向乙方、丙方追偿。
- 3、追偿权的范围包括：甲方为乙方代偿的全部款项；上述代偿款自付款之日起的利息；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实现追偿权的费用（诉讼费、律师费等）。

第四条乙方的义务

- 1、乙方应在《借款合同》签订后三日内将《借款合同》原件送交一份给甲方留存。

乙方应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方式、时间、款项履行还款义务，并提供还款单据给甲方。

-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自愿接受甲方有关财务、生产经

营、贷款使用情况的检查，甲方有权查询乙方在贷款行的所有借款和还款情况。

3、发生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

(1)经营机制发生变化，如实行承包、租赁、合并、分立、股份制改造、合资等；

(2)涉及重大经济纠纷、诉讼；

(3)破产、歇业、解散、被停业整顿、被吊销执照、被撤销；

(4)法人代表、住所、人事发生重大变化；

(5)经营状况恶化，或效益严重滑坡；

(6)在经营中出现违法行为。

4、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担保费，支付标准为甲方为乙方担保贷款本金的__%(月)，并在甲方与贷款行签订《保证合同》之前一次缴清。

5、乙方应向甲方预交违约保证金_____元，乙方若按《借款合同》的约定归还银行借款，则该保证金予以退还；反之，不予退还，甲方有权从该保证金中结算追偿费用/代偿款/违约金/赔偿金等。

6、乙方如不能按《借款合同》约定还本付息，造成甲方不能解除担保责任，从借款到期之日起，甲方按原担保费收费标准加收逾期担保费。

7、如出现甲方代偿情况，乙方应支付甲方代偿金额10%的违约金，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且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的，乙方应支付相应的赔偿金。

8、乙方、丙方如不能履行《借款合同》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甲方有权在新闻媒体上对其违约行为、信用度低下进行公告，乙方、丙方承担公告费用并不得提出任何异议。

甲方(签章)：_____ 乙方(签章)：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借款担保合同篇三

抵押人姓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保证人：_____

身份证件号码：_____

特别提示：借款人、保证人、抵押人请认真阅读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条款，尤其是用黑体字表明的条款，对于不理解的条款，可以向贷款人征询，贷款人将进行解释。借款人、保证人、抵押人一旦签订本合同，即认为借款人、保证人、抵押人已理解并同意本合同的所有条款。

本合同各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经充分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执行。

一、由于抵押人资金确实紧张，出借人与抵押人协商一致，同意借部分资金给抵押人。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万元正)

二、上述借款用于：抵押人交纳_____大学费

三、借款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四、利息：以每月____元为标准，截止赔款日期，利息合计为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元正)

五、赔款方式：期一次性连本带息偿还。如需提前赔偿，利息相应扣减；如到期借款未赔付，将按每天5计息，出借人可以随时向____市____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抵押人应承担出借人追讨该款的一切费用。

六、本借款协议书一经成立，即独立于有关合同。抵押人不管任何原因都必须按约定时间归还借款和资金占用费(利息)

七、本协议一式叁份，双方盖章生效。

附件：抵押人借款申请书、抵押人、保证人身份证复印件

借款人(签章)_____

出借人(签章)_____

保证人(签章)_____

合同签订地：_____

合同签署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借款担保合同篇四

签订日期：

甲方：

乙方：

丙方：

第一条 贷款

1.1 贷款金额：见本合同第九条。

1.2 贷款用途：见本合同第九条。

1.3 贷款期限：见本合同第九条。

实际贷款金额和起止日期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以个人贷款出账凭证为准。

1.4 贷款利率

本合同项下人民币贷款利率以第九条约定为准，按借款的实际天数计息，日利率=年利率/360。

(1) 合同已签订贷款发放前，遇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调整的，乙方按调整后的基准利率依本合同第9.4条约定的浮动方式对本合同约定利率进行相应调整，并按调整后的利率发放贷款。

(2) 贷款期内遇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调整的，对于约定的还款方式为分期还款(包括等额还本付息法和等本还款法)的贷款，乙方按调整后的基准利率依本合同第9.4条约定的浮动方式对本合同约定的利率进行相应调整；对于约定的还款方式为非分期还款的贷款，乙方按调整后的基准利率依本合同第9.4条约定的浮动方式对本合同约定利率按年进行调整。

约定的调整方式为按月进行调整的，调整日为基准利率调整日后的第一个结息日。

约定的调整方式为按季度进行调整的，调整日为贷款发放月每顺延三个月的结息日。

约定的调整方式为按年进行调整的，每年调整日为贷款发放月年度对应月份的结息日。

遇基准利率多次调整的，乙方按调整日最新的基准利率进行相应调整。如果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基准利率浮动范围，使得上述约定的贷款利率低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下限时，则本合同项下的贷款利率调整为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下限。

(3) 国家变更利率确定方式、调整方式和计息方法的，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4) 上述利率调整乙方不再另行通知甲方。

1.5 每月结息日为贷款发放日的对应日，贷款发放日如为29、30、____日的，结息日为每月____日，但合同项下贷款还款方式为按月付息到期还本的，贷款结息日为每月____日。双周供贷款首个结息日为贷款发放日后第____日，以后结息日为前一结息日后第____日。

贷款最终到期日为最后一次结息日，利随本清。

第二条 贷款的发放

2.1 乙方在贷款发放前有权审查下列事项，并根据审查结果决定是否发放贷款，此类审查不构成乙方的义务：

(2) 有关的担保合同是否已生效；

(3) 甲方是否已付清与本合同有关的费用；

(4) 甲方是否满足了乙方要求的贷款条件；

(5) 甲方及担保人民事行为能力和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6) 甲方还款意愿和担保人担保意愿是否发生变化;

(7) 甲方是否发生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情形;

(8) 贷款用于购房的, 甲方是否已支付购房的首期款。

2.2 本合同项下贷款甲方应委托乙方将贷款资金发放后直接支付至实际收款人账户, 贷款发放前甲方应向乙方提出书面申请并附相关交易资料和凭证, 乙方有权审核甲方提款申请及所附资料是否符合本合同约定并决定是否发放贷款。如甲方申请以自主支付方式发放贷款的, 需另行征得乙方同意。

2.3 贷款发放后, 乙方有权对贷款的使用、贷款资金去向进行监管, 甲方应予以配合。采用甲方自主支付方式发放贷款的, 甲方应每季向乙方报告贷款资金支付情况, 乙方有权通过账户分析、凭证查验、现场调查等方式, 核查贷款资金支付是否符合约定用途。

2.4 因贷款发生的有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通讯费、邮递费、查询费由甲方承担。无论甲方最终是否使用贷款, 乙方因贷款而收取的有关费用均不退还。

2.5 贷款发放前, 如因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变化、乙方监管部门对乙方提出控制信贷规模或信贷投向的要求及其他非因乙方原因致使乙方无法发放本合同项下贷款, 乙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或解除本合同, 甲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第三条 还款

3.1 甲方按本合同第十条约定的方式还款:

(1) 等额还本付息法, 每期还本付息金额以乙方向甲方出具的还款计划表为准(利率调整时应还金额会相应变动)计算公式如下:

每期还本付息额= $\{[\text{贷款利率} \times (1 + \text{贷款利率}) \times \text{还款总期数}] / [(1 + \text{贷款利率}) \times \text{还款总期数} - 1]\} \times \text{借款金额}$ (注：双周供贷款，还款总期数为双周数，贷款利率为双周利率；当按月还款时，贷款利率为月利率；当按季还款时，贷款利率为季利率；当按年还款时，贷款利率为年利率。选择低供贷还款方式时，还款总期数以双方在第十条约定为准。)

(2) 等本还款法：按月等额还本、递减付息，计算公式如下：

每期还款金额= $\text{贷款本金} / \text{还款总期数} + (\text{借款总额} - \text{累计偿还本金}) \times \text{月利率}$

(选择低供贷还款方式时，还款总期数以双方在第十条约定为准。)

(3) 净息还款法：按月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4)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5) 其他还款方式。

3.2 在选择双周还款方式下，甲方已充分了解乙方各类还款法以及双周供产品的特性(即该产品按每年实际天数计收按揭利息，每年需要还款26期，个别年份达到27期)，知悉双周供贷款适合收入较为稳定和均衡的人士，并在平等、自愿的原则下选择双周还款方式。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调整要求终止或利率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时，乙方有权终止双周供还款法，另行与甲方协商确定新的还款方式，如无法达成一致意见，乙方有权将其调整成按月等额还本付息法。

低供贷还款方式是指甲方按双方约定的还款总期数计算的每期还款金额在贷款期限内分期归还贷款本息，而在贷款期限内的最后一期还款日将剩余本金一次性偿还的还款方式。该

还款方式中约定的还款总期数超过依贷款期限计算的还款期数，甲方在贷款期限内每期还款金额相对较少，但在贷款期末会有一些的剩余本金需一次性偿还。

3.3按月还款的，首期还款日为甲方贷款发放的次月结息日，以后还款日为每月的结息日，首期还款金额以借款实际天数计算为准。按季还款的，还款日为贷款发放月每顺延三个月的结息日；按年还款的，还款日为贷款发放月年度对应月份的结息日。贷款最终到期日为最后一期还款日。

双周供贷款还款的，还款日为双周供贷款结息日。

选择低供贷还款方式的，贷款期内最后一期还款金额为剩余贷款本金与当期应还贷款利息之和。

3.4甲方在乙方处开立账户，应至少在约定的还款日前一天，将应还款项存入该账户内，因未足额存入资金致使乙方无法按时扣收应还款项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3.5甲方应按时足额地归还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金及利息。

分期还款任一期未按时足额还款，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前归还全部贷款，并对未归还的全部贷款自逾期之日起按逾期贷款计收罚息。

3.6甲方不可撤销地授权乙方直接从其任何账户中扣收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息、保险费、乙方对甲方的代垫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乙方从甲方账户扣收款项按照先前期、后当期和先费用、利息、后本金的顺序进行。

3.7甲方可以提前归还贷款，但需提前三十天向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经乙方确认后即为不可撤销。部分提前还款的，每次提前还款金额不少于一万元，提前还款后每期还款额相应变更。

甲方提前还款，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补偿金。该补偿金应由甲方随提前还款本金和应付利息一并支付给乙方。补偿金按提前还款金额提前还款天数本合同约定利率计算。提前还款时间不到三十天的，按实际天数计算，减半计收；超过三十天的，只按三十天计收。

3.8对于本合同第九条约定利率下浮幅度超过15%的，如甲方在贷款发放后两年内部分或全部提前归还贷款的，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应由甲方随提前还款本金和应付利息一并支付给乙方，违约金按提前还款金额60天本合同约定利率计算。

第四条抵押与保险

4.1丙方愿意以其拥有的房地产(见本合同第十一条)(以下称抵押房地产)作为本合同项下贷款本息、补偿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诉讼费或仲裁费、律师费、过户费、差旅费)的抵押担保。

4.2无论何种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效或部分无效，本合同抵押条款仍然有效。

4.3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为抵押房地产投保财产险，并指定乙方为保险权益的第一受益人。财产险投保金额以抵押房地产价值为准，保险期限不短于债务期限。

抵押房地产为一年以上(不含一年)中长期授信提供担保的，可按年分期购买保险。

4.4甲方应按时支付保费，并履行保险合同所约定的义务。在本合同项下债务本息和费用还清前，甲方须办理续保手续，否则，乙方有权代为投保，保险费由甲方承担。

4.5保险单正本由乙方保管，甲方清偿本合同项下所有债务本

息和费用后，乙方将保险单正本退还给甲方。

第五条甲方、丙方保证与承诺

5.1甲方已如实提供个人和家庭的收入、财产等乙方要求的相关材料，并保证所提供文件和资料的真实、完整、准确；并以个人和家庭收入、财产作为还款保障。

5.2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丙方不得以转让、赠与、设定担保物权等任何方式处分抵押房地产。

5.3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丙方不得出租抵押房地产。

经乙方同意出租时，必须在租约内订明：所出租房地产已抵押给乙方。

5.4丙方保证合理使用并妥善保管抵押房地产，不做任何使抵押房地产价值减少的行为。

5.5丙方接受并保证配合乙方对抵押房地产的使用、保管、保养状况及权属情况进行检查。

5.6甲方在下列事项发生或可能发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有权根据事项具体情况决定是否要求甲方追加担保或提前收回全部贷款：

经济情况恶化如失业、单位破产或个人财产遭受重大损失、个人身体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可能影响甲方履行本合同能力的事项。

5.7甲方、丙方变更居住地、工作单位、联系电话的，应自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乙方。

5.8丙方确认，抵押房地产不是丙方及其抚养家属生活所必需的居住房屋，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行使抵押权时可依法拍卖、

变卖抵押房地产，抵押人放弃就此抵押房地产主张保留其基本生活需要住房的要求。

5.9 本合同如涉及二人(二方)以上共同借款，共同借款人中任何一人对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债务均承担连带清偿义务。抵押房地产不可分割地全额抵押给乙方作为清偿全部借款本息的担保。如甲方违约未按期偿还借款本息，乙方有权向任何一方借款人追索，要求其承担全部贷款本息及有关费用，并可依法处理抵押房地产清偿贷款本息。

5.10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甲方、丙方应于情形发生之日的次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有权根据情况决定是否要求甲方追加担保或提前收回贷款：

- (1) 抵押房地产损坏的；
- (2) 抵押房地产灭失的；
- (3) 发生保险事故的；
- (4) 抵押房地产权属发生争议的；
- (5) 抵押房地产被采取查封、扣押等强制措施的；
- (6) 抵押房地产受到第三方侵害的；
- (7) 抵押房地产被列入拆迁的范围。

5.11 乙方有权要求定期由乙方认可的评估机构对抵押房地产进行价值评估，评估费用由甲方承担。如抵押房地产价值明显下降，已不足以作为本合同债务的担保，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归还部分贷款、更改还款方式或提供乙方认可的其他担保措施。

乙方有权在贷款发放后对贷款进行重新估价，查询甲方内外

部信用记录，检查贷款使用情形，如发生可能影响借款人还款能力的情形，乙方有权采取以下措施：要求甲方归还全部或部分贷款、更改还款方式或提供乙方认可的其他担保措施。

5.12合同履行期间，对于本合同第九条约定利率下浮幅度超过15%的，如本合同项下贷款逾期超过30天(含)，乙方有权在当期结息日将贷款利率调整为基准利率下浮15%;对于本合同第九条约定利率低于同期基准利率的，如逾期3个月(含)以上的，乙方有权在当期结息日将贷款利率调整为基准利率。逾期罚息的收取，以本合同违约条款约定为准。

甲方在出现上述逾期情形后，全额清偿所欠乙方逾期贷款本息，且连续6个月依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归还贷款本息的，乙方在满足上述条件后下一期结息日将贷款利率下浮幅度恢复成本合同第九条约定的下浮幅度。但乙方已依合同约定决定提前收回贷款的除外。

对于本合同第九条约定利率下浮幅度未超过15%的，如本合同项下贷款逾期，乙方有权在当期结息日将贷款利率调整为按合同约定利率上浮30%执行。

5.13本合同项下贷款如用于甲方所经营企业，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所经营企业的财务报表及乙方要求的其他相关资料，保证所提供文件和资料的真实、完整、准确、客观。

乙方有权在贷款发放后对甲方所经营的企业进行监督检查，检查内容包括本合同项下贷款使用情况、查询企业信用记录、企业工商登记情况和企业经营状况等。如发现所经营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借款人还款能力的情形，乙方有权根据具体情况决定是否要求甲方追加担保或要求甲方更改还款方式、提前归还全部或部分贷款。

5.14抵押房地产被列入拆迁范围的，丙方应将拆迁进程实时向乙方反映，并根据乙方的要求及时提供拆迁所有资料。丙

方与拆迁方签署拆迁补偿协议后，应在一个工作日内将协议复印件提供给乙方。如丙方拟接受补偿款方式进行补偿的，丙方应在乙方开立专户，并将该帐户设置为拆迁补偿款的唯一收款帐户(丙方同时为借款人的，应将其在乙方开立的还款账户设置为拆迁补偿款的唯一收款账户)，并将上述收款账户在拆迁补偿协议中明确约定或以书面形式通知拆迁方并抄送乙方。拆迁款到账后，乙方有权立即扣划用于清偿甲方贷款。

第六条 违约条款

6.1 甲方任何一期未及时足额归还借款本金即视为逾期，从逾期之日起，对逾期金额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利率加50%计收罚息；甲方未按约定的用途使用贷款的，从违反合同约定使用贷款之日起，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利率加100%计收罚息。因此被宣告提前到期的，乙方对本合同项下未归还的全部借款本金计收罚息。对不能按时支付的利息，按逾期罚息利率计收复利。

6.2 本合同履行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追加乙方认可的担保措施或提前收回全部贷款，并有权处置抵押房地产：

(2) 甲方不能按合同约定归还本息的；

(3) 甲方违反所做的陈述与保证；

(4) 甲方转移财产、逃废债务；

(5) 甲方在履行与乙方或其他银行签订的其他合同时，有延迟履行等违约行为；

(6) 出现可能导致抵押房地产价值减少或灭失，从而使乙方的债权遭受损害的情形；

(7) 甲方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其偿还能力事件的情形。

6.3 乙方依法以抵押房地产折价或拍卖、变卖抵押房地产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

6.4 发生行使抵押权情形时，乙方与丙方协商确定抵押权的实现方式，未能协商一致的，乙方有权直接向人民法院申请拍卖、变卖抵押房地产。

6.5 甲方承担乙方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证费、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过户费、差旅费)

6.6 甲方有逃避乙方监管、拖欠贷款本金及利息、恶意逃废债务等行为时，乙方有权将该行为向其所在单位及其他有关单位通报，并在媒体上公告。

第七条附则

7.1 乙方可以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7.2 乙方有权要求对本合同项下债务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

7.3 甲方在此同意并授权乙方有权依照中国人民银行《个人信息基础数据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本人个人信息报送中国人民银行个人信息基础数据库和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征信机构，并同意上述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权使用人可依据规定的范围，查询本人个人包括社保信息在内的信用报告。

7.4 本合同项下的出账确认书、个人贷款出账凭证及经各方确认的借款申请书等相关文件、资料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同等法律效力。

7.5乙方就本合同给予其他方的任何通知、要求或其它函件，一经按本合同记载的或按其他方已书面通知乙方变更后的地址发出即视为已送达。

7.6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7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7.8本合同经甲方、丙方签字和乙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个贷业务专用章后生效。

7.9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乙方执二份，甲方、丙方、登记机关各执一份，如需公证，应增加一份用于公证机关备案。

甲方：

乙方：

丙方：

借款担保合同篇五

甲方： ；

地址： ；

电话： ；

乙方： ；

地址： ；

代表人： ；

甲乙双方为携手合作，促进发展，满足利益，明确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之相关规定，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原则，结合双方实际，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求共同恪守：

第一条 借款金额、用途、利率、期限如下：

金额（大写）： ；

用途： ；

约定利率或利息（%或元）： ；

期限 天（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二条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在提用借款前，应向乙方提交具体的汇款账号。

乙方应在甲方提供的汇款账号后 个营业日内将借款放出。

第三条 甲方用下列资金归还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

一、_____。

二、_____。

第四条 甲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内归还全部借款本息，并按乙方要求向乙方归还借款本息。

第五条 本合同项下借款，自乙方划拨借款之日起计息。

第六条 如甲方未按合同期限归还借款，逾期部分按约定的利率上浮50%执行。

第七条 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以甲方全部财产及其法人代表

和全体股东的个人财产提供担保。

第八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有权检查借款使用情况，甲方应按乙方要求向乙方提供情况和资料。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或者通过协调解决。协商或者协调不成，可以向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代表人：（签名） 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借款担保合同篇六

本人(借款人)___今借到(出借人)___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借款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共___个月，利率为每月___%，全部本息于___年___月___日一次性还清。

借款人提前还款的，需征得出借人同意，否则视为无效。

违约责任：借款人逾期未还款，需支付借款总额百分之十的违约金；同时出借人有权私自出售与借款人有关的任意资产或股份用于追回借款，需通过上诉法院解决的，借款人承担额外产生的一切费用。

借款人：_____（手印）

身份证号码：_____

__年__月__日

担保人：_____(手印)

身份证号码：_____

__年__月__日

借款担保合同篇七

乙方：_____投资策划有限公司(_____公
关学校)

经张东鲜女士介绍，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借款合同，严格履行。

一、借款金额：_____

伍拾万元人民币。

二、借款用途

学校基本建设工程付款。

三、借款时间及本息结算还款办法：_____

借款时间：_____一年。(__年__月__日至__
年__月__日)月息贰分。每季度末结算一次。乙方若有资金和
还款能力提前还款，甲方同意乙方提前一个月声明并按实际
使用时间提前归还本息。

四、质押物品及化解风险的措施：_____

乙方用公司和学校一号办公楼《房屋所有权证》(运港字
第00000242号)作抵押。乙方不能按时归还本息，甲方有权将

质押房屋变卖收回本息或按每月所借款额的3%加收滞纳金。

五、上述合同一式三份，自签字到款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及见证人各存一份。若有争议，协商解决。

注意事项：_____

一、债务人的身份资料(包括营业执照)，作为借款合同的必备附件。

二、要求债务人的配偶签字、或者提供配偶身份证明。

三、要明确约定借款利息。

四、关于复利的约定。

五、明确约定借款本息的还款顺序。

六、应该明确约定诉讼律师费承担。

七、关于债务担保

八、要求债务人披露财产。

九、应该约定管辖条款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借款担保合同篇八

贷款人：_____

借款人为了进行技术改造，增添和更新生产设备，向贷款人申请出口商品生产中短期贷款。双方根据国务院颁布的《借款合同条例》协商签定本合同并共同恪守下列条款。

一、贷款金额

本合同项下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万元。

二、贷款期限

本合同项下贷款期限为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三、贷款用途

本合同项下贷款属于固定资产贷款性质，借款人限于_____。

四、贷款利率及利息计收

1. 本合同项下为月息_____

2. 贷款使用期间，若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行总行调整贷款利率，本合同规定利率将作相应调整。

3. 本合同项下贷款利息按季计收，每季最后一个月的二十日为结息日。

4. 贷款利息由贷款人在结息日主动从借款人在贷款人及其分、支机构开立的专用基金存款户中收取。

五、贷款支用

1. 用款计划：

2. 本合同项下贷款，借款人应按照上述所列使用时间支用，如有改变，应事先征得贷款人同意。

3. 借款人未向贷款人提出改变支用时间的申请并取得贷款人的同意，其超过本贷款合同所列使用时间支用贷款金额的一部或全部时间，应视为自动取消，未支用金额不得再继续支用。

4. 借款人在支用贷款时，应在实际支用日三个工作日前向贷款人提交有关借款凭证，贷款人凭以发放贷款。

六、贷款偿还

1. 还款计划。

2. 本合同项下贷款应按上述所列还款计划偿还。由于客观原因借款人不能按期归还，借款人应向贷款人提出展期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才能延期偿还。

3. 借款人以贷款项目税前新增利润归还贷款。

七、贷款保证

本合同项下的贷款由_____出具的无条件不可撤销担保书作为偿还贷款的保证。

八、违约及违约处理

违约

借款人发生下列情况中一项或数项时即构成违约。

借款人不能按本合同及贷款申请书所列的还款计划偿还贷款本息。

借款人未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

借款人所投资的项目在贷款期内由于任何原因关、停、并、转。

借款人其他违反合同的行为。

违约处理

借款人构成前款违约行为，贷款人有权按下列一项或数项规定处理。

以书面通知借款人，告知其违约问题，并责成限期采取有效措施，纠正违约情况。

对借款人未按规定用途使用的，挤占挪用贷款，在本合同规定利率基础上加收利息00%。

对借款人未按规定期限偿还贷款，贷款人对逾期部分的贷款在本合同规定的利率基础上加收利息30%。

停止发放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贷款或尚未支用的贷款余额。

提前收回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或全部贷款本息，由贷款人从借款人专用基金账户中主动扣收。或采取贷款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措施，追索未偿付的贷款本息。

向担保人追索未偿还的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贷款本息。

九、合同的生效、变更及解除

1. 本合同经借款人、贷款人双方签章后生效，在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后自动失效。

2. 除由于贷款违约原因外，借款人或贷款人任何一方要求变

更或解除合同，应商得另一方同意，双方未协商一致前，本合同仍然有效。

3. 本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合同双方应对本合同作相应的修改、变更或协议解除。

十、其他

1. 本合同项下贷款项目的贷款申请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附件，其所列条款与本合同项下的有关条款享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借款人保证向贷款人按月提供有关计划、统计、财务会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

借款人公章：_____负责人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贷款人公章：_____负责人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借款担保合同篇九

出借人： 借款人：

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

住所： 住所：

联系电话： 电话号码：

乙方因经营需要向甲方申请借款，甲方经审查同意借款给乙方。

根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借款金额

人民币：

第二条：借款期限

壹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年月利息共计人民币元。

第三条：还款方法

到期一次性归还本金。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有权了解乙方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情况，要求乙方按期提供财务报表等文件、资料和信息，监督并检查借款的使用情况。

甲方有权参与乙方大额融资、资产出售以及兼并、分立、股份制改造、破产清算等活动，维护甲方债权。

乙方未履行还款义务，甲方可以就乙方的违约行文进行公开披露。

乙方未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前归还借款。

对熟悉的乙方债务、财务、生产经营等情况保密，但甲方合理使用、企业征信使用或法律法规和规章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按本合同规定用途借款，并保证借款用途合法。

乙方发生可能引起本合同债权债务关系发生变化的事件、对其正常经营构成威胁或对履行本合同项下还款义务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停产、关闭、破产、歇业、解散、被停业整顿、被吊销或注销生产销售许可证和营业执照、乙方涉嫌违法行为被查处、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从事违法活动，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财务状况恶化、涉及重大诉讼活动、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等可能严重影响或丧失偿债能力，均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并落实甲方认可的还款措施。

或者作为本合同项下借款担保的抵押物、质押物及质押权利减少，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另行提供甲方认可的其他担保。

借款期间乙方经营机制发生任何变化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注册资金、法定代表人、住所、电话、经营范围、股权结构变更等事项，应当提前书面通知甲方。

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供相关经营资料、财务资料和其他签订合同所需要的证明文件等，并对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第六条：合同变更

本合同有效期间，甲、乙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如需变更、解除的，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第七条：违约责任

乙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甲方有权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对违约使用的部分，按银行规定的利率加收罚息。

乙方如逾期不还借款，甲方有权追回借款，并按0.05%每天加

收罚息。

甲方使用借款造成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乙方应追回贷款本息，有关单位对直接责任人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

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甲方未按期提供贷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乙方违约金。

违约金数额的

酒算应与加收乙方的罚息计算相同。

第八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进行协商；

如协商不成的，乙方同意在甲方指定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第九条：其他事项

本合同非因《民法典》规定允许变更或解除合同的情况发生，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当事人一方依照《民法典》要求变更或解除本借款合同时，应及时采用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当事人，并达成书面协议。

本合同变更或解除之后，乙方已占用的借款和应付的利息，仍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偿付。

第十条：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产生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合同文本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合同双方当事人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贷款方、借款方各执一份。

出借人：

借款人：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